

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承辦人：林清標
電話：7995678#3046
電子信箱：alainlin.3398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9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334019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招生簡章、海報 (55938446_11334019000A0C_ATTCH1.pdf、
55938446_11334019000A0C_ATTCH2.jpg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
113年度暑期「教學知能課程學習班」招生簡章及EDM，請
貴校惠予公告並轉知所屬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5月23日師大進字第
11310147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說明如下：
 - (一)為協助強化原住民族語言師資教學專業知能，期有效提
升原住民族語言教學質與量，並強化族語傳承與發展之
深度與廣度，該校於113年度持續辦理旨揭專班。
 - (二)另為鼓勵族語教師及族語推動人員等踴躍參加，敬請貴
校協助轉知所屬人員參加，共同推動族語之活化與傳
承。
 - (三)該班招生對象針對有意從事阿美族、噶瑪蘭族、撒奇萊
雅族、泰雅族、太魯閣族、賽德克族、排灣族、布農





族、卑南族、魯凱族等族語教學或語言推動工作者。

(四)該班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3年6月13日(星期四)中午12時止，相關招生訊息及報名資訊，請參考附件或至網站查詢(<https://ntnucamp.sce.ntnu.edu.tw/allc/news/>)。

(五)該班報名聯絡方式：

1、該中心公務信箱：scettlc@deps.ntnu.edu.tw。

2、業務承辦人：王靖旻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-5068；田菟菲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-5879。

(六)檢附招生簡章及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人事室



裝

訂

線